

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农林水利局

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财政金融局

文件

湄农林水〔2022〕94号

湄洲岛农林水利局 湄洲岛财政金融局 关于印发湄洲岛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第三批)实施方案的通知

湄洲镇人民政府：

为做好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第三批)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22)63号)精神和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湄洲岛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第三批)实施方案》(附下)，请湄洲镇人民政府遵照执行。

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农林水利局



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财政金融局

2022年9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湄洲岛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第三批)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22)63号),下达我区1万元用于对实际种粮农民发放一次性补贴资金,以应对农资价格上涨对实际种粮农民增支影响,释放支持粮食生产的积极信号,保障农民种粮收益,稳定种粮农民收入。为规范补贴发放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补贴对象、依据和标准

(一) 补贴对象

一次性补贴发放对象为实际种粮农民,分为两类。一是利用自有承包地种粮的农民;二是流转土地种粮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根据签订的流转合同(协议),确定补贴发放对象。

(二) 补贴依据

根据在2022年8月8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收获的甘薯、豆类、玉米等在田粮食作物面积为依据进行补贴发放。

(三) 补贴标准

根据省级下达的补贴资金总量和县级核定的享受补贴

的粮食实际种植面积进行测算，全区按统一补贴标准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存在结余的，可与此次安排的一次性补贴资金一并统筹发放，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补贴发放流程

（一）村级登记

村委会逐户登记、核实本村实际种粮农民每户应补面积和“一卡通”、身份证号码等信息（附件1）；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应补面积和对公账户、法人身份证等信息（附件2），并在村级公示栏集中公示3天；存在异议的，由村委会召开“一事一议”研究解决，确保村级登记工作质量和效率，做到信息登记准确无误。无异议后，由村委会主任或具体负责村主干签字、村委会盖章，将补贴信息数据上报乡镇。村级登记工作原则上要求于9月23日前完成。

（二）乡镇汇总

湄洲镇要督促各村及时准确申报、汇总各村上报实际种粮农民信息和补贴面积等数据（附件3），核对无误后，经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经办人签字，加盖乡镇政府公章后，上报区农林水局。乡镇审核工作原则上要求于9月26日前完成。

（三）县级测算

区农林水局牵头对乡镇上报的数据进行审核后，汇总形成全区补贴总面积，并按照下达的补贴资金总量（含本次下

达的一次性补贴资金和结余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会同区财金局共同测算每亩补贴标准。

（四）资金拨付

区财金局根据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将补贴资金拨付给区农林水局，区农林水局根据湄洲镇审核后的各户面积及补贴资金，委托湄洲岛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通过“一卡通”，于9月30日前通过“一卡通”足额发放到户。

（五）材料立档

村级到户补贴面积明细表（即附件1、2）及公示材料为一式两份，分别由村级、乡镇保管。补贴面积汇总表（附件3），分别由乡镇和区农林水局保管；各单位对补贴过程中形成的所有表格、数据、补贴资金发放清单等凭证都要立卷归档保存。

三、工作要求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按照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的要求，湄洲镇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统筹协调，建立健全财政、农业农村、农发行等单位分工负责的工作机制，按照实施方案，层层压实责任，做好补贴发放工作，确保9月30日前发放完毕。

（二）精准识别补贴对象

各地要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程序和方式的基础上进一步结合实际完善发放办法，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

段，利用现有相关补贴发放基础数据、粮食作物保险承保数据、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身份信息等数据，精准识别实际种粮农民，加强对补贴面积的核实。要依法依规公开补贴信息，采取“一卡(折)通”直接发放补贴或协商减少地租等方式，及时将补贴资金发放到实际种粮农民手中，使实际种粮农民真正受益。

(三) 加强面积公示审核

要严格落实补贴公开公示要求，通过多种形式公开公示补贴政策以及资金发放情况，补贴到户的补贴发放情况应在本村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提高资金使用的透明度。要采取多种形式的有效措施，通过事前现场抽查审核、事中随机抽查、事后专项核查、大数据辅助核对等，强化补贴资金的审核和监管。

(四) 强化补贴资金监管

各地要进一步强化管理，加大监管力度，掌握补贴资金发放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补贴发放中存在的问题。对于骗取、套取、挤占、挪用或违规发放等行为，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五) 准确做好政策宣传

向种粮农民发放一次性补贴事关农民群众切身利益，涉及面广，各地要高度重视，做好政策宣传和解读，重点明确此次补贴为一次性补贴、补贴对象为实际种植粮食的生产

者、补贴目的为稳定农民收入。要引导乡村一级干部，准确把握补贴的政策目标和管理要求。

- 附件：
1. 湄洲岛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明细表
 2. 湄洲岛实际种粮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一次性补贴明细表
 3. 湄洲岛实际种粮补贴汇总表

附件 1:

湄洲岛_____（镇）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明细表

_____村（盖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序号	村别	生产小组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一卡通		补贴面积 (亩)	补贴标准 (亩/元)	补贴金额 (元)	备注
						开户行	账号				

村委会主任（签字）：

经办人（签字）：

附件 2:

渭洲岛_____(镇) 实际种粮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一次性补贴明细表

_____村 (盖章)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序号	村别	新型农 业经营 主体	法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对公账户		补贴面积 (亩)	补贴标准 (亩/元)	补贴金额 (元)	备注
						开户行	账号				

村委会主任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附件 3:

_____ (镇) 实际种粮补贴汇总表

_____ 乡镇人民政府 (盖章)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序号	村别	总户数	补贴总面积 (亩)	补贴标准 (元/亩)	补贴总金额 (元)	备注

主要领导:

分管领导:

经办人:

